津滨教体〔2021〕22号

关于印发区教体局落实天津市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正面清单

和负面清单任务分解表的通知

局机关各工作室，各中小学、幼儿园，各有关单位，各开发区教育主管部门、泰达街城管委文教办：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天津市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工作安排清单、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区教体局对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的各项任务进行了分解，现印发给你们，并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是全面深入学习贯彻。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和我市、我区贯彻落实正面清单和负面清单的各项任务，提高思想认识，强化责任担当，深刻认识教育评价改革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切实增强使命感和责任感，坚决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和市、区委的决策部署上来。

二是抓好分层培训和宣传教育。采取集中培训、报告会、研讨会等多种形式，组织开展教育评价改革分层培训，实现全覆盖，引导全社会以及广大干部教师准确把握“为什么改”“改什么”“怎么改”，明确改革的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和主攻方向，找准推进路径、工作方法和有力抓手。加大政策解读力度，大力宣传推广教育评价改革成功经验和典型案例，有效营造改革良好氛围。

三是确保工作落细落实。各相关部门和单位要对照负面清单，开展专项清理整治，全面梳理相关规章制度和政策文件，坚决把与总体方案精神不一致的各种做法规定一律改过来，切实做到令行禁止。要对照正面清单，加强统筹协调，注重部门联动，抓紧制定和完善相关配套政策。要进一步细化本部门、本单位推进教育评价改革的具体举措和任务分工，明确时间表、路线图和责任人，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各项改革任务落地见效。

各开发区教育主管部门可参照本任务分解表对本区域学校幼儿园做出工作安排。

附件：区教体局落实《天津市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正面清单》任务分解表、区教体局落实《天津市贯彻落实<深化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负面清单》任务分解表

2021年5月13日

抄送：各开发区管委会、泰达街

天津市滨海新区教育体育局办公室 2021年5月13日印发